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和议案资料，会议于2026年9月9日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马朝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张宇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9月29日（周二）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补选张宇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关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39）。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0）。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